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ray Media Group Limited

雅仕維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3)

公告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雅仕維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目前可獲得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合併管理賬目（「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

- (i) 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錄得收入，相比2016年相應期間的收入增加約11%；及
- (ii) 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錄得除稅後淨利潤約10,000,000港元至13,000,000港元，而於2016年相應期間則錄得除稅後淨利潤約3,000,000港元。

因此，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所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4,000,000港元至5,000,000港元，相比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8,000,000港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相比，本集團分別於收入及除稅後淨利潤之上述變動，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在機場分部的媒體廣告業務所帶來的收入增長及自2016年下半年其增長勢頭一直持續所致。

由於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該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確認或審閱。而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不同。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預期於2017年8月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雅仕維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德興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德興先生及林家寶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黃志堅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照祥先生、馬豪輝先生SBS JP及麥嘉齡女士。